附件2

怀化市科技计划申报单位诚信承诺书

本单位(名称) 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,依据怀化市科技计划项目申报通知的任务需求，自愿提交申报书，申请承担相关任务，并承诺如下：

1.本单位已完全理解申报通知的要求，并按通知要求进行申报；

2.本单位已就所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进行审核，所申报材料内容属实，且不存在学术不端行为；

3.本申报材料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和《科学技术保密规定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不涉及涉密内容；

4.如本申报获得科技计划支持，同意按照怀化市科技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合同任务书条款，落实单位法人责任制的有关要求，加强对项目的组织和资金管理，完成研究任务；

5.自愿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，将信用承诺信息纳入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，并通过各级信用网站向社会公开。

如有不符，愿意承担相关后果并接受相应的处理。

申报单位法人代表(签字)：

年 月 日